

甘肃省气象局 2023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第四阶段）

根据《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办法》和《甘肃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实施细则》的要求，为满足甘肃省气象局事业单位工作需要，本阶段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4 名。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甘肃省气象局简介

甘肃省气象局（中国气象局西北区域气象中心），隶属中国气象局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双重领导，是甘肃省人民政府管理气象工作的主管部门，行使同级人民政府管理气象工作的行政职能，并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工作实施行业管理。同时承担着西北五省（区）气象业务技术指导任务，负责管理全省各市、州气象局及其所属气象台站的业务、服务、科研等工作。

甘肃省气象局下辖兰州中心气象台等 8 个直属事业单位，兰州市气象局等 13 个市（州）级气象局，榆中县气象局等 68 个县级气象局。

二、招聘原则和方式

坚持德才兼备和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在考试考核的基础上择优聘用。

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拟聘人员公示、聘用等步骤进行。

三、应聘基本要求

1. 应届高校毕业生除 2023 年毕业的高校毕业生以外，还包含国家统一招生的 2021、2022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持有空白毕业生三方就业协议的毕业生。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3.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义务。

4. 具有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或技能条件，专业要求按照《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设置（附件），专业名称要求与该目录一致。所学学科专业不在气象部门专业目录中，但与岗位所要求的学科专业类同的应聘人员，可以主动联系招聘单位确认报名资格。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7. 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毕业报到时需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海外留学归国人员，需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8. 不予招聘的情形：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失信被执行人，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组织调查的人员，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此外，应聘人员不得报

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回避关系是指《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有关规定。

四、招聘岗位及招聘方式

以直接面试或笔试加面试的方式进行招录，具体岗位及要求如下：

具体用人单位	单位层级	拟安排岗位	岗位性质	专业	学历	需求数	招录方式
甘肃省气象服务中心	省级	气象影视服务	业务	媒体传播类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	笔试+面试
甘肃省兰州市气象台	市级	天气预报	业务	气象类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面试
甘肃省庄浪县气象台	县级	县级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面试

五、招聘程序

（一）报名和网上资格初审

意向毕业生请在**2023年5月5日至5月10日**期间，登陆气象人才招聘网（<http://zp.cmatec.cn>），注册、登录后以最高学历投递简历，每人只可报名一个岗位，所填专业必须与毕业证书专业一致。请报名考生于**5月11日18:00前**通过气象人才招聘网站内信查询资格审查结果。

（二）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采用现场审查方式，请报名**招录方式为“笔试+面试”**岗位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于**2023年5月12日9:00至12:00**携带以下材料到甘肃省气象局办公大楼1112办公室进行资格复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毕业生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2021年、2022年已毕业的考生携带毕业证

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通过现场资格复审的考生进入后续笔试环节，未参加现场资格复审的考生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同岗位报名且通过资格复审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低于 3:1 的，取消该岗位招录名额。

请报名**招录方式为“面试”**岗位的考生及时关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后续发布的面试公告，按照面试公告的有关要求进行面试确认和现场资格复审，具体事宜以面试公告为准。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整个招聘工作，凡发现报考者与报考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等，立即取消应聘资格、聘用资格。

(三) 领取准考证

请报名**招录方式为“笔试+面试”**岗位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于 5 月 12 日 18:00 至 5 月 13 日 12:00 登陆气象人才招聘网 (<http://zp.cmatec.cn>) 自行打印准考证。

(四) 笔试

招录方式为“笔试+面试”岗位的笔试时间定于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在兰州举行，具体考试地点见准考证。笔试为现场闭卷考试，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笔试时间为 120 分钟。

本次考试不指定任何复习教材，不指定任何培训机构，请参加考试的考生谨防任何组织和个人以我局公开招聘名义强行推荐书目和培训等情形，以免上当受骗。

(五) 面试

招录方式为“笔试+面试”的岗位根据笔试成绩，按照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最低分数；招录方式为“面试”的岗位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全部进入面试环节。面试在兰州举行，具体时间、地点以面试公告为准。

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内容为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要求。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 及以上的，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 1:1 确定通过面试人选；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低于 3:1 的，考生面试成绩须达 70 分（含 70 分）的面试合格分数线。

招录方式为“笔试+面试”岗位的考生综合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2，综合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招录方式为“面试”岗位的考生的综合成绩为面试成绩，综合成绩相同的依次以考生面试成绩测评要素中的“专业能力”平均得分、“综合分析能力”得分、“言语能力”得分、“举止仪表”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每个岗位综合成绩第一名进入后续体检和考察环节。

（六）体检和考察

通过面试人员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统一组织身体检查，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体检不合格取消录用资格。

根据考试成绩、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重点考察毕业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研究论文、社会实践等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在体检和考察环节如有放弃的考生，将视情形进行递补。

（七）公示及签订协议

根据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录用人员基本情况经公示无异议后，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因拟录用人员个人原因5个工作日内未签订协议，视为自动放弃录用资格。

六、联系方式

整个考录环节的相关通知均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http://gs.cma.gov.cn/>）发布，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

联系电话：0931-2402790、2402439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2070号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附件：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年版）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3年5月5日

附件

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 (2021年版)

专业类别	包含专业	备注
气象类	大气科学，大气科学（大气物理），大气科学（大气探测），大气科学（大气环境），大气科学（水文气象），大气科学（海洋气象），大气科学（气候），大气科学（物理海洋学），应用气象学，应用气象学（公共气象服务），雷电科学与技术，大气科学（中外合作办学），电子信息工程（气象探测）	本科
	气象学，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大气科学，应用气象学，雷电科学与技术，气候系统与气候变化，气候学，地球流体力学（大气科学类），大气遥感与大气探测，3S集成与气象应用，空间天气学，海洋气象学，气象信息技术，环境气象，农业气象学，地表圈层与过程（大气科学类），气候变化风险管理（大气科学类），气候变化与环境生态学（大气科学类），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气象防灾减灾、气候与气候变化、公共气象服务、气象资源与社会发展等气象专业方向），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大气探测技术与应用、人工影响天气技术与应用、雷电科学与技术、气象灾害防御与风险评估、农业气象服务、气象综合业务保障与发展、气象信息服务与管理等气象专业方向），农业管理（公共气象服务管理等气象专业方向），气象灾害监测与预警，气象探测技术，气候与大气环境	研究生
	大气科学技术，大气探测技术，应用气象技术，防雷技术	专科
媒体传播类	广播电视编导，广播电视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动画，数字媒体技术，数字媒体艺术，网络与新媒体，传播学	本科
	广播电视，交互式数字媒体技术与应用，新闻与传媒，新媒体与数字传播，数字媒体技术，数字媒体艺术，网络与新媒体，广播电视与数字媒体，新媒体学，视听新媒体传播，媒体语言学	研究生

说明：

1. 本目录根据气象部门主要岗位对专业的需求，参照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对专业的有关要求和教育主管部门学科专业设置进行编制。

2. 表中的“专业类别”，是指根据气象部门主要岗位特点对各学历层次所需专业的归类，不是教育主管部门规定的专业类（或一级学科）。气象部门各单位发布的招录计划中，所列的“专业类别”需求，仅包含表中该类别所列的专业。

3. 表中的“包含专业”，是《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以及高等院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主设置的研究生培养二级学科（专业）中包含的与气象部门主要岗位相匹配的本科和研究生专业，以及高等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中包含的气象类专业（专科层次）。确因工作需要招录未列入目录的专业的，应以批复的招录计划为准。

4. 专业名称后面括号中的文字为该专业的下设专业方向或该专业所属的教育主管部门规定的专业类（或一级学科）等，符合该条件的专业或专业方向方可按所列专业类别招录。

5. 招录岗位专业设置的其他规定，以《气象部门人员招录岗位专业设置暂行办法》（气人函〔2019〕317号）为准。